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2017年度、2016年度**  
**审计报告**

<b>索引</b>	<b>页码</b>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告	
—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 合并利润表	5
— 母公司利润表	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1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4
— 财务报表附注	15-9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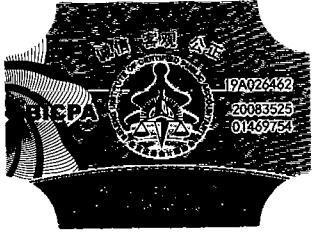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审计报告

XYZH/2019KMA30050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安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2017年度、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震安科技公司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2017年度、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震安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时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震安科技公司主要从事隔震橡胶支座的生产和销售。</p> <p>2018 年度、2017 年度，震安科技公司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59,083,111.84 元、269,167,098.35 元，全部为国内销售产生的收入。</p> <p>震安科技公司对于隔震橡胶支座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隔震橡胶支座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取得客户签收的收货确认单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p> <p>由于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贵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确认时点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测试与营业收入确认环节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执行及运行的有效性；</li> <li>•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震安科技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li>• 对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收货确认单以及第三方提供的运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震安科技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并检查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li> <li>•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收货确认单第三方提供的运单及其他支持性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li> <li>• 对资产负债表日后销售退回选取全部样本，核对是否存在异常退货，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li> </ul>
2. 应收账款可收回性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震安科技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73,735,748.47 元，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0,827,777.81 元。震安科技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鉴于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测试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期末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执行及运行的有效性；</li> <li>•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li> <li>• 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全部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并检查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li> <li>•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与同行业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对比分析，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并检查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li> <li>•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li> </ul>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震安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震安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震安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震安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震安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震安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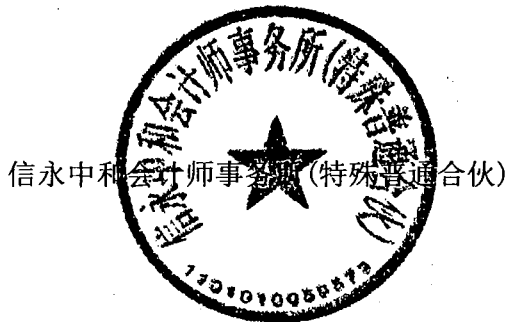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震安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安城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251,505,484.83	211,912,638.13	189,628,898.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233,007,970.66	152,573,620.28	116,640,449.67
其中：应收票据		100,000.00	4,533,6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232,907,970.66	148,040,020.28	116,540,449.67
预付款项	六.3	17,316,832.37	17,462,614.37	9,613,499.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6,137,526.79	3,790,117.37	3,441,901.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88,924,794.79	87,615,747.61	59,695,296.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996,263.68		3,489,723.26
<b>流动资产合计</b>		<b>597,888,873.12</b>	<b>473,354,737.76</b>	<b>382,509,769.57</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六.7	1,157,897.50	1,218,509.70	1,343,400.00
固定资产	六.8	49,507,986.95	50,038,686.43	51,503,001.72
在建工程	六.9	70,579,871.21	6,057,388.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0	6,309,116.01	6,459,035.61	6,608,955.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17,674,458.58	12,149,797.83	10,426,261.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7,439,008.00	12,439,008.82	9,528,3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52,667,838.25</b>	<b>88,390,486.99</b>	<b>79,409,918.47</b>
<b>资产总计</b>		<b>750,556,711.37</b>	<b>561,745,224.75</b>	<b>461,919,688.04</b>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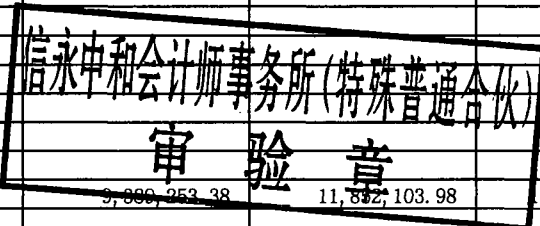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云南安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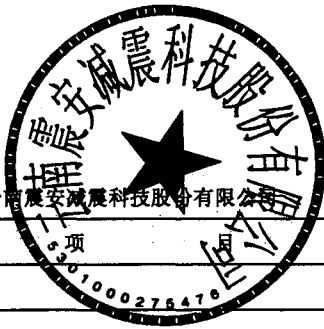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4	59,590,358.25	41,412,757.35	21,352,548.22
预收款项	六.15	33,779,813.72	19,141,408.79	4,470,551.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31,188,778.31	16,062,777.15	16,013,612.62
应交税费	六.17	24,840,442.70	8,911,737.10	14,607,563.13
其他应付款	六.18	31,503,930.02	18,534,337.65	12,526,269.2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0,903,323.00</b>	<b>104,063,018.04</b>	<b>68,970,544.6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19	9,389,253.38	11,852,103.98	2,514,954.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9,389,253.38</b>	<b>11,852,103.98</b>	<b>12,514,954.58</b>
<b>负债合计</b>		<b>190,292,576.38</b>	<b>115,915,122.02</b>	<b>81,485,499.23</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六.2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1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2	31,988,156.32	20,544,955.41	14,005,627.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3	278,047,816.23	175,056,984.88	116,200,398.63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560,264,134.99</b>	<b>445,830,102.73</b>	<b>380,434,188.81</b>
少数股东权益				
<b>股东权益合计</b>		<b>560,264,134.99</b>	<b>445,830,102.73</b>	<b>380,434,188.8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750,556,711.37</b>	<b>561,745,224.75</b>	<b>461,919,688.0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安城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50,495,250.76	210,904,359.00	188,623,260.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六.1	233,007,970.66	152,573,620.28	116,640,449.67
其中：应收票据		100,000.00	4,533,6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232,907,970.66	148,040,020.28	116,540,449.67
预付款项		17,316,832.37	17,462,614.37	9,613,499.83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6,137,526.79	3,790,117.37	3,441,901.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8,924,794.79	87,615,747.61	59,695,296.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6,263.68		3,489,723.26
<b>流动资产合计</b>		<b>596,878,639.05</b>	<b>472,346,458.63</b>	<b>381,504,131.6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157,397.50	1,246,569.76	1,343,400.00
固定资产		49,507,986.95	50,038,686.43	51,503,001.72
在建工程		70,579,871.21	6,057,388.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09,116.01	6,459,035.61	6,608,955.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74,458.58	12,149,797.83	10,426,261.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39,008.00	12,439,008.82	9,528,3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53,667,838.25</b>	<b>89,390,486.99</b>	<b>80,409,918.47</b>
<b>资产总计</b>		<b>750,546,477.30</b>	<b>561,736,945.62</b>	<b>461,914,050.08</b>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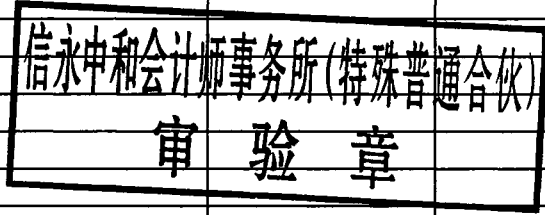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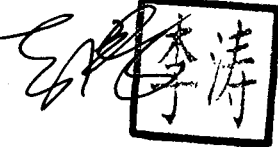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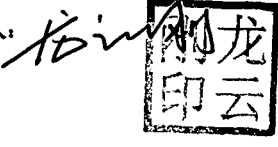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云南安晟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9,590,358.25	41,412,757.35	21,352,548.22
预收款项		33,779,813.72	11,141,408.79	4,470,551.42
应付职工薪酬		31,188,778.31	16,062,777.15	16,013,612.62
应交税费		24,840,217.91	8,911,444.08	14,607,274.07
其他应付款		31,503,930.02	18,534,337.65	12,526,269.2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0,903,098.21</b>	<b>96,062,725.02</b>	<b>68,970,255.5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389,253.38	19,852,103.98	12,514,954.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9,389,253.38</b>	<b>19,852,103.98</b>	<b>12,514,954.58</b>
<b>负债合计</b>		<b>190,292,351.59</b>	<b>115,914,829.00</b>	<b>81,485,210.1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988,156.32	20,544,955.41	14,005,627.74
未分配利润		278,037,806.95	175,048,998.77	116,195,049.73
<b>股东权益合计</b>		<b>560,254,125.71</b>	<b>445,822,116.62</b>	<b>380,428,839.9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750,546,477.30</b>	<b>561,736,945.62</b>	<b>461,914,050.08</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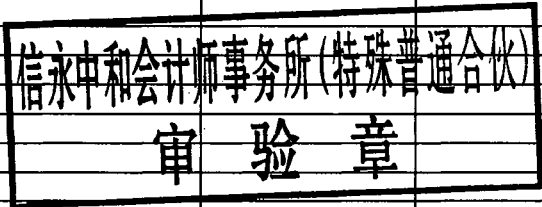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云南中城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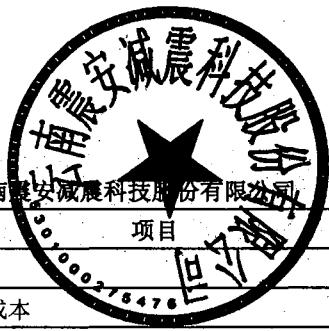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459,337,446.21</b>	<b>269,519,526.23</b>	<b>298,234,838.74</b>
其中：营业收入	六.24	459,337,446.21	269,519,526.23	298,234,838.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331,620,230.25</b>	<b>196,053,801.18</b>	<b>219,217,014.39</b>
其中：营业成本	六.24	202,700,372.03	118,265,578.36	114,544,775.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5	5,730,242.92	3,270,848.42	4,094,237.84
销售费用	六.26	62,980,800.92	40,800,754.47	39,430,190.13
管理费用	六.27	37,788,677.36	24,437,395.44	30,712,271.70
研发费用	六.28	11,432,625.09	5,658,533.95	12,744,074.82
财务费用	六.29	-1,062,721.45	-1,987,600.50	-753,969.47
其中：利息费用				20,749.85
利息收入		1,094,975.28	2,009,579.18	789,646.63
资产减值损失	六.30	12,050,233.38	5,608,291.04	18,445,433.80
加：其他收益	六.31	2,462,850.60	662,850.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2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78,249.42	-203.29	-519,410.62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33,023,141.64</b>	<b>75,454,453.83</b>	<b>80,136,827.51</b>
加：营业外收入	六.34	1,405,302.99	1,262,493.76	1,399,951.49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222.51	48,490.95	13,146.4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4,428,222.12</b>	<b>76,668,456.64</b>	<b>81,523,632.51</b>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19,994,189.86	11,272,542.72	12,787,865.7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14,434,032.26</b>	<b>65,395,913.92</b>	<b>68,735,766.77</b>
<b>（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b>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434,032.26	65,395,913.92	68,735,766.7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b>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434,032.26	65,395,913.92	68,735,766.77
2. 少数股东损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b>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14,434,032.26</b>	<b>65,395,913.92</b>	<b>68,735,766.77</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434,032.26	65,395,913.92	68,735,766.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072	1.0899	1.14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9072	1.0899	1.14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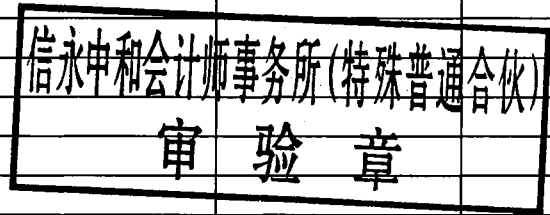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云南安城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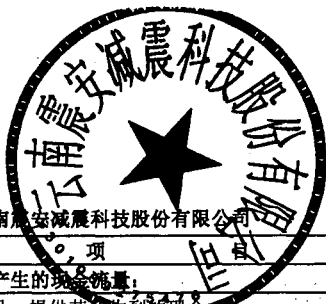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459,337,446.21	269,519,526.23	298,234,838.74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202,700,372.03	118,265,578.36	114,544,775.57
税金及附加		5,730,242.92	3,270,848.42	4,094,237.84
销售费用		62,980,800.92	40,800,754.47	39,430,190.13
管理费用		37,788,677.36	24,437,395.44	30,712,271.70
研发费用		11,432,625.09	5,658,533.95	12,744,074.82
财务费用		-1,060,273.48	-1,984,670.26	-751,078.85
其中：利息费用				20,749.85
利息收入		1,091,927.31	2,006,648.94	786,606.01
资产减值损失		12,050,233.38	5,608,291.04	18,445,433.80
加：其他收益		2,462,850.60	662,850.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249.42	-203.29	-519,410.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020,693.67	75,451,523.59	80,133,936.89
加：营业外收入		1,405,302.99	1,262,493.76	1,399,951.49
减：营业外支出		22.51	48,490.95	13,146.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425,974.15	76,665,526.40	81,520,741.89
减：所得税费用		19,993,965.06	11,272,249.69	12,787,576.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432,009.09	65,393,276.71	68,733,165.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432,009.09	65,393,276.71	68,733,165.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432,009.09	65,393,276.71	68,733,165.2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李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龙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龙印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云南安城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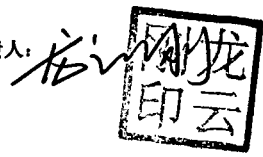
项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6,063,417.98	285,341,619.21	289,685,343.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27,544,688.61	7,758,545.06	6,642,875.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83,608,106.59</b>	<b>293,100,164.27</b>	<b>296,328,219.1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773,287.53	149,342,358.65	132,343,571.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17,127.46	35,418,519.73	29,307,89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359,018.91	43,451,504.95	46,574,357.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	68,373,063.03	42,628,837.17	39,313,612.4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67,022,496.93</b>	<b>270,841,220.50</b>	<b>247,539,436.5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585,609.66</b>	<b>22,258,943.77</b>	<b>48,788,782.5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0,000,000.00	335,791,000.00	505,098,077.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118.57	997,124.66	927,684.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93,067,443.07</b>	<b>338,114,206.13</b>	<b>507,664,175.1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075,783.00	4,459,856.69	17,388,230.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0,000,000.00	335,791,000.00	505,098,077.2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72,075,783.00</b>	<b>340,250,856.69</b>	<b>522,486,308.0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9,008,339.93</b>	<b>-2,136,650.56</b>	<b>-14,822,132.9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90,9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0,749.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11,739.8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1,739.8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7,577,269.73</b>	<b>20,122,293.21</b>	<b>33,554,909.8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751,191.57	189,628,898.36	156,073,988.5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47,328,461.30</b>	<b>209,751,191.57</b>	<b>189,628,898.36</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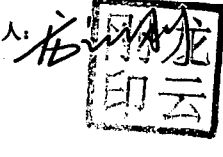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云南安城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6,063,417.98	285,341,619.21	289,685,343.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41,640.64	7,755,614.82	6,639,834.6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83,605,058.62</b>	<b>293,097,234.03</b>	<b>296,325,178.5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773,287.53	149,342,358.65	132,343,571.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17,127.46	35,418,519.73	29,307,894.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358,725.88	43,451,215.88	46,574,022.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72,263.03	42,628,837.17	39,313,462.4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67,021,403.90</b>	<b>270,840,931.43</b>	<b>247,538,951.8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6,583,654.72</b>	<b>22,256,302.60</b>	<b>48,786,226.7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0,000,000.00	335,791,000.00	505,098,077.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118.57	997,124.66	927,684.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93,067,443.07</b>	<b>338,114,206.13</b>	<b>507,664,175.1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2,075,783.00	4,459,856.69	17,388,230.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0,000,000.00	335,791,000.00	505,098,077.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72,075,783.00</b>	<b>340,250,856.69</b>	<b>522,486,308.0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9,008,339.93</b>	<b>-2,136,650.56</b>	<b>-14,822,132.9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9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49.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11,739.8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1,739.8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7,575,314.79</b>	<b>20,119,652.04</b>	<b>33,552,353.9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742,912.44	188,623,260.40	155,070,906.4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46,318,227.23</b>	<b>208,742,912.44</b>	<b>188,623,260.40</b>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201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20,544,955.41		175,056,984.88		445,830,102.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20,544,955.41		175,056,984.88		445,830,102.7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443,200.91		102,990,831.35		114,434,032.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443,200.91		114,434,032.26		114,434,032.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443,200.91		-11,443,200.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1,443,200.91		-11,443,200.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31,988,156.32		278,047,816.23		560,264,134.9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编制单位：云南农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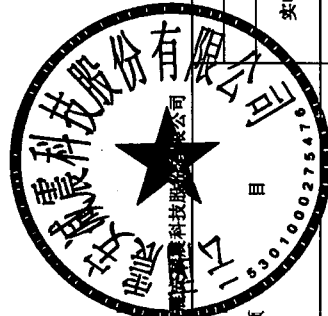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龙刚



法定代表人：李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14,005,627.74		116,200,398.63				380,434,188.8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14,005,627.74		116,200,398.63				380,434,188.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539,327.67		58,856,586.25				65,395,913.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395,913.92				65,395,913.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9,327.67		-6,539,327.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20,544,955.41		175,056,984.88				445,850,102.7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度

项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7,132,311.22		54,337,948.38		311,698,42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7,132,311.22		54,337,948.38		311,698,422.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73,316.52		61,862,450.25		68,735,766.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735,766.77		68,735,766.7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6,873,316.52		-6,873,316.5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73,316.52		-6,873,316.52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14,005,627.74		116,200,398.63		380,434,188.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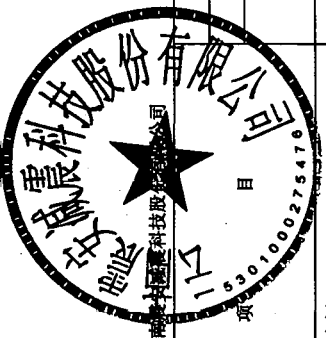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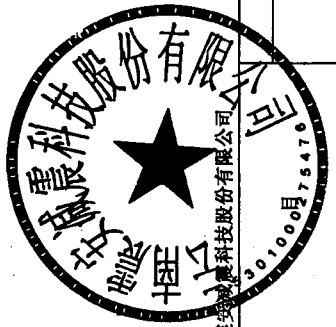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刘龙印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云南震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20,544,955.41	175,048,998.77	445,822,11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20,544,955.41	175,048,998.77	445,822,116.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1,443,200.91	-11,443,200.9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443,200.91	-11,443,200.91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31,988,156.32	278,037,806.95	560,254,125.7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14,005,627.74	116,195,049.73	380,428,839.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14,005,627.74	116,195,049.73	380,428,839.91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39,327.67	58,853,949.04	65,393,276.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393,276.71	65,393,276.7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39,327.67	-6,539,327.67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9,327.67	-6,539,327.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90,228,162.44				20,544,955.41	175,048,998.77	445,822,116.6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刘龙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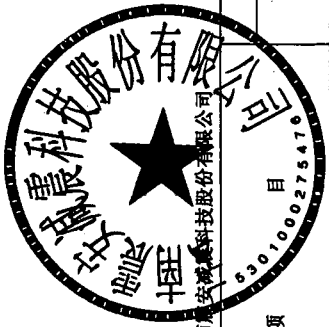
刘龙印

李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龙*

法定代表人: *李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度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7,132,311.22	54,335,201.04	311,695,67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7,132,311.22	54,335,201.04	311,695,674.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73,316.52	61,859,848.69	68,733,165.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733,165.21	68,733,165.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873,316.52	-6,873,316.52	
1.提取盈余公积						6,873,316.52	-6,873,316.5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4,005,627.74	116,195,049.73	380,428,839.9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验 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 1、2010年1月设立情况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前身为云南震安减震技术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月4日取得昆明市官渡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530111100059664的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157万元,其中:尹傲霜出资997,500.00元,持股比例63.54%;张志强出资150,000.00元,持股比例9.55%;樊文斌出资120,000.00元,持股比例7.64%;丁航出资77,500.00元,持股比例4.94%;潘文出资225,000.00元,持股比例14.33%。

#### 2、2011年4月股权变更及增资

2011年4月10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原股东尹傲霜、丁航、樊文斌、潘文、张志强分别将持有的公司注册资本165,400.00元、77,500.00元、120,000.00元、83,700.00元、150,000.00元,共计596,600.00元转让给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尹傲霜将其持有的公司注册资本282,600.00元分别转让给廖云昆160,140.00元、赵莺75,360.00元、梁涵47,100.00元。同时,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543,400.00元、尹傲霜增资500,500.00元、潘文增资128,700.00元、廖云昆增资145,860.00元、赵莺增资68,640.00元、梁涵增资42,900.00元,共计增加注册资本1,430,000.00元。本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000.00元,其中: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140,000.00元,持股比例38%;尹傲霜出资1,050,000.00元,持股比例35%;廖云昆出资306,000.00元,持股比例10.2%;潘文出资270,000.00元,持股比例9%;赵莺出资144,000.00元,持股比例4.8%;梁涵出资90,000.00元,持股比例3%。

#### 3、2011年12月股权变更

2011年12月26日,经本公司全体股东同意,原股东尹傲霜将持有的出资额分别转让给石静芳、陆爱萍,转让的出资额分别为525,000.00元、515,000.00元,共计1,040,000.00元;原股东廖云昆将持有的出资额分别转让给韩绪年、张志强、宋廷苏、张雪、铁军、高凤芝、刘兴衡、陆爱萍,转让的出资额分别为30,000.00元、40,000.00元、10,000.00元、20,000.00元、10,000.00元、90,000.00元、35,000.00元、10,000.00元共计245,000.00元。经过本次转让后,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140,000.00元,持股比例38%;尹傲霜出资10,000.00元,持股比例0.33%;张志强出资40,000.00元,持股比例1.33%;潘文出资270,000.00元,持股比例9%;廖云昆出资61,000.00元,持股比例2.03%;赵莺出资144,000.00元,持股比例4.80%;梁涵出资90,000.00元,持股比例3.00%;石静芳出资525,000.00元,持股比例17.50%;陆爱萍出资525,000.00元,持股比例17.50%;高凤芝出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资 90,000.00 元, 持股比例 3.00%; 韩绪年出资 30,000.00 元, 持股比例 1.00%; 铁军出资 10,000.00 元, 持股比例 0.33%; 张雪出资 20,000.00 元, 持股比例 0.67%; 刘兴衡出资 35,000.00 元, 持股比例 1.17%; 宋廷苏出资 10,000.00 元, 持股比例 0.33%。本次股权转让于 2012 年 1 月在昆明市官渡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 4、2012 年 1 月增资

2012 年 1 月 20 日,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 增加注册资本 7,000,000.00 元, 分别由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石静芳、陆爱萍、潘文、赵莺、高凤芝、梁涵、廖云昆、张志强、张雪、铁军、尹傲霜、刘兴衡、韩绪年、宋廷苏、李涛以货币出资 3,060,000.00 元、1,225,000.00 元、1,225,000.00 元、180,000.00 元、96,000.00 元、210,000.00 元、60,000.00 元、199,000.00 元、93,000.00 元、67,000.00 元、6,500.00 元、6,500.00 元、23,500.00 元、20,000.00 元、23,000.00 元、505,500.00 元共计 7,000,000.00 元。经过本次增资后,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000.00 元, 其中: 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4,200,000.00 元, 持股比例 42.00%; 尹傲霜出资 16,500.00 元, 持股比例 0.17%; 张志强出资 133,000.00 元, 持股比例 1.33%; 潘文出资 4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4.50%; 廖云昆出资 260,000.00 元, 持股比例 2.60%; 赵莺出资 240,000.00 元, 持股比例 2.40%; 梁涵出资 1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1.50%; 石静芳出资 1,7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17.50%; 陆爱萍出资 1,7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17.50%; 高凤芝出资 300,000.00 元, 持股比例 3.00%; 韩绪年出资 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0.50%; 铁军出资 16,500.00 元, 持股比例 0.17%; 张雪出资 87,000.00 元, 持股比例 0.87%; 刘兴衡出资 58,500.00 元, 持股比例 0.59%; 宋廷苏出资 33,000.00 元, 持股比例 0.33%; 李涛出资 505,500.00 元, 持股比例 5.06%。

### 5、2012 年 2 月增资

2012 年 2 月 22 日,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 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3,559,322.00 元, 分别由北京丰实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佰利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864,407.00 元、1,129,943.00 元、395,480.00 元、169,492.00 元共计 3,559,322.00 元。经过本次增资后,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3,559,322.00 元, 其中: 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4,200,000.00 元, 持股比例 30.98%; 尹傲霜出资 16,500.00 元, 持股比例 0.12%; 张志强出资 133,000.00 元, 持股比例 0.98%; 潘文出资 4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3.32%; 廖云昆出资 260,000.00 元, 持股比例 1.92%; 赵莺出资 240,000.00 元, 持股比例 1.77%; 梁涵出资 1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1.10%; 石静芳出资 1,7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12.91%; 陆爱萍出资 1,7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12.91%; 高凤芝出资 300,000.00 元, 持股比例 2.21%; 韩绪年出资 50,000.00 元, 持股比例 0.37%; 铁军出资 16,500.00 元, 持股比例 0.12%; 张雪出资 87,000.00 元, 持股比例 0.64%; 刘兴衡出资 58,500.00 元, 持股比例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0.43%; 宋廷苏出资 33,000.00 元, 持股比例 0.24%; 李涛出资 505,500.00 元, 持股比例 3.73%; 北京丰实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 1,864,407.00 元, 持股比例 13.75%;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129,943.00 元, 持股比例 8.33%; 上海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395,480.00 元, 持股比例 2.92%; 佰利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9,492.00 元, 持股比例 1.15%。

### 6、2013年3月股权变更

2013年3月6日,经本公司全体股东同意,原股东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石静芳、陆爱萍、李涛、潘文、高凤芝、廖云昆、赵莺、梁涵、张志强、张雪、刘兴衡、韩绪年、宋廷苏、尹傲霜、铁军将原出资额分别为 42,000 元、17,500 元、17,500 元、5,055 元、4,500 元、3,000 元、2,600 元、2,400 元、1,500 元、1,330 元、870 元、585 元、500 元、330 元、165 元、165 元共计 100,000.00 元转让给龙云刚。经过本次转让后,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4,158,000.00 元,持股比例 30.66%; 北京丰实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 1,864,407.00 元,持股比例 13.75%; 石静芳出资 1,732,500.00 元,持股比例 12.77%; 陆爱萍出资 1,732,500.00 元,持股比例 12.77%;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129,943.00 元,持股比例 8.33%; 李涛出资 500,445.00 元,持股比例 3.69%; 潘文出资 445,500.00 元,持股比例 3.29%; 上海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395,480.00 元,持股比例 2.92%; 高凤芝出资 297,000.00 元,持股比例 2.19%; 廖云昆出资 257,400.00 元,持股比例 1.90%; 赵莺出资 237,600.00 元,持股比例 1.75%; 佰利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9,492.00 元,持股比例 1.25%; 梁涵出资 148,500.00 元,持股比例 1.10%; 张志强出资 131,670.00 元,持股比例 0.97%; 龙云刚出资 100,000.00 元,持股比例 0.74%; 张雪出资 86,130.00 元,持股比例 0.64%; 刘兴衡出资 57,915.00 元,持股比例 0.43%; 韩绪年出资 49,500.00 元,持股比例 0.37%; 宋廷苏出资 32,670.00 元,持股比例 0.24%; 尹傲霜出资 16,335.00 元,持股比例 0.12%; 铁军出资 16,335.00 元,持股比例 0.12%。

### 7、2014年3月股权变更

2014年3月10日,经本公司全体股东同意,原股东石静芳、陆爱萍分别将出资额 1,732,500.00 元、1,732,500.00 元,共计 3,465,000.00 元转让给李涛;原股东宋廷苏将出资额 32,670.00 元转让给刘迎春。经过本次转让后,李涛出资 3,965,445.00 元,持股比例 26.32%,刘迎春出资 32,670.00 元,持股比例 0.22%;石静芳、陆爱萍、宋廷苏不再持有股份,公司于2014年3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8、2014年9月增资

2014年9月1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6,591.00 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认缴,经过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65,913.00 元,其中: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有限公司出资 4,158,000.00 元,持股比例 27.5987%;北京丰实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出资 1,864,407.00 元,持股比例 12.375%;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506,591.00 元,持股比例 10.00%;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129,943.00 元,持股比例 7.50%;上海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395,480.00 元,持股比例 2.625%;佰利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69,492.00 元,持股比例 1.125%;李涛出资 3,965,445.00 元,持股比例 26.3206%;潘文出资 445,500.00 元,持股比例 2.957%;高凤芝出资 297,000.00 元,持股比例 1.9713%;廖云昆出资 257,400.00 元,持股比例 1.7085%;赵莺出资 237,600.00 元,持股比例 1.5771%;梁涵出资 148,500.00 元,持股比例 0.9857%;张志强出资 131,670.00 元,持股比例 0.874%;龙云刚出资 100,000.00 元,持股比例 0.6638%;张雪出资 86,130.00 元,持股比例 0.5717%;刘兴衡出资 57,915.00 元,持股比例 0.3844%;韩绪年出资 49,500.00 元,持股比例 0.3286%;刘迎春出资 32,670.00 元,持股比例 0.2168%;铁军出资 16,335.00 元,持股比例 0.1084%;尹傲霜出资 16,335.00 元,持股比例 0.1084%。

### 9、2014年9月股权变更

2014年9月17日,经本公司全体股东同意,原股东上海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其出资额 395,480.00 元全部转让给昆明中金人和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过本次转让后,昆明中金人和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 395,480.00 元、持股比例 2.625%,上海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不再持有股份,公司于2014年9月26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10、2014年10月改制

2014年10月31日,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全体股东签订发起人协议书,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由云南震安减震技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于2014年11月14日以云南震安减震技术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截止2014年9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 250,228,162.44 元,按照 4.1705:1 折股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总额为 6,000 万元,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各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所对应的账面净资产认购股份公司股份,持股比例不变。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重新取得由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30111100059664 的营业执照。

2016年9月8日,公司取得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30000697991018H。

公司注册地址:昆明市官渡区工业园区。经营范围:橡胶减震制品、橡胶隔震支座、金属减隔震制品、桥梁支座的生产和销售;橡胶减隔震制品、金属减隔震制品、桥梁减隔震制品的研究、设计及技术咨询;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定代表人:李涛。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涛。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会计年度	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
2016年度	云南震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7年度	云南震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18年度	云南震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年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7. 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

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集团指定的该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证券投资基金、银行理财产品等。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2) 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5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9.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年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房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 12.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2000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实验设备及其他设备,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生产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运输工具	5	5	19
3	机器设备	10	5	9.5
4	办公设备	5	5	19
5	实验设备	10	5	9.5
6	其他	5-10	5	19-9.5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各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0
软件	2	0

### 15.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年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17. 应付职工薪酬核算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18.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包括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公司在年末对以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经测试,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以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以成本法核算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 19.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 20. 收入确认的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在实务中,本公司销售的隔震支座在发出商品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本集团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 21.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2. 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4. 租赁

本集团的租赁业务包括租赁房屋。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5.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 (2) 存货减值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同类货物的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当实际售价或成本费用与以前估计不同时,管理层将会对可变现净值进行相应的调整。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会与之

后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存货账面价值的调整。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集团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 (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财会[2017]30号)的要求,本集团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本集团对2017年1月1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该变更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也无需进行调整。

2、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针对2018年1月1日起分阶段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简称新金融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有关情况,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本次变更前,本集团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集团根据上述准则变化相应修订本集团相关会计政策及列报,并按新准则要求编报2018年度财务报告,执行以上新准则等规定对本集团2018年度净资产、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3、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要求》(财会[2017]30号),本集团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将2017年12月31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与之直接相关的负债调整至“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并自2017年1月1日起处置持有待售资产利得和损失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项目调整为利润表“资产处置损益”项目列报,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持有待售事项进行追溯调整。

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影响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利润表			
管理费用	30,095,929.39	-5,658,533.95	24,437,395.44
研发费用		5,658,533.95	5,658,533.95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影响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利润表			
管理费用	43,456,346.52	-12,744,074.82	30,712,271.70
研发费用		12,744,074.82	12,744,074.82
资产处置收益		-519,410.62	-519,410.62
营业外收入	1,399,951.49		1,399,951.49
营业外支出	532,557.11	-519,410.62	13,146.49

该变更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 五、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6%、10%、11%、13%、16%、17%
营业税(“营改增”前)	应税设计服务收入及租金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的应纳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的应纳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的应纳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租金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及《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审核确认、备案管理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0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经云南省发改委《关于云南震安减震技术有限公司相关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的确认书》(云发改办西部[2012]318号)和云南滇中新区经济发展部《关于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的确认书》(滇中经发[2016]14号)确认,本公司主营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鼓励类第二十一条“建筑”第1款“建筑隔震减震结构体系及产品研发与推广”条件,属于鼓励类产业。2017年度,公司已在主管税务机关进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备案,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税率15%。2018年度,公司按15%企业所得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云南震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符合《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2017年度、2018年度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现金	31,983.61	85,155.56
银行存款	247,296,477.69	209,140,909.46
其他货币资金	4,177,023.53	2,686,573.11
合计	251,505,484.83	211,912,638.13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为4,177,023.53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中国联通云南昆明环湖东路生产管理中心与通信枢纽楼项目签订了履约保函(编号:875917DBH00002),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7年5月3日至2019年5月4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058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228,296.00元止付。

(2)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丽江景誉家园住宅小区建设项目签订了质量保函(编号:875917DBH00003),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7年5月16日至2018年5月16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061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56,000.00元止付。由于丽江景誉家园住宅小区建设项目甲方尚未返还保函原件,因此该笔保函保证金尚未解付。

(3)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普洱市镇沅县大山小学综合楼项目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7DBH00007),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7年11月21日至2018年12月30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092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16,591.00元止付。

(4)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普洱市镇沅县甸坑小学综合楼项目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7DBH00008),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7年11月21日至2018年12月30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102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11,959.80元止付。

(5)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二期)——西南林业大学教学综合实验实训楼建设项目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7DBH00009),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7年11月22日至2019年11月22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116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240,607.76元止付。

(6)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乌鲁木齐市中心医院综合业务楼项目减震设备采购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7DBH00001),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7年4月20日至2017年12月31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044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469,120.00元止付。由于乌鲁木齐市中心医院综合业务楼项目甲方尚未返还保函原件,因此该笔保函保证金尚未解付。

(7)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安宁渠镇北大路村农民安置小区四期项目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8DBH00005),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8年3月28日至2018年9月30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147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52,092.51元止付。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8)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个旧市大屯新区中医医院(红河州个旧市大屯新区老年人康复护理院)项目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8DBH00006-04),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8年8月17日至2022年8月17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164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308,640.00元止付。

(9)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个旧市大屯新区中医医院(红河州个旧市大屯新区老年人康复护理院)项目签订预付款保函(编号:875918DBH00006-05),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8年8月17日至2019年8月17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181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308,640.00元止付。

(10)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个旧市大屯新区中医医院(红河州个旧市大屯新区老年人康复护理院)项目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8DBH00006-03),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8年8月17日至2022年8月17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178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356,690.00元止付。

(11)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云南省轻工业学校新校园建设隔震垫采购项目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8DBH00006-07),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8年9月12日至2019年9月13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195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263,278.00元止付。

(12)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新疆自治区福利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抗震支架采购与安装工程招标项目签订投标保函(编号:875918DBH00006-06),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8年9月12日至2019年5月30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205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50,000.00元止付。

(13)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与康美中医药健康产业投资(昆明)有限公司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8DBH00006-08),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8年11月30日至2019年2月28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219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551,149.91元止付。

(14)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大理市第一人民医院海东分院建设项目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8DBH00006-10),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8年12月24日至2019年5月31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236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608,832.00元止付。

(15)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为河北工程大学新校区图书馆阻尼器项目签订履约保函(编号:875918DBH00006-09),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自2018年12月25日至2019年4月15日为止本公司账户8719034995800022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130,000.00元止付。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昆明兴科路支行为国家高速公路网 G4216 成都至丽江高速华坪至丽江段高速公路试验段桥梁支座采购招标项目签订了履约保函(编号: 874315DBH00022), 对其提供保证金全额质押担保, 自 2015 年 11 月 24 日至甲方释放保证金之日止本公司账户 87190349958000030 内的人民币银行存款 525, 126. 55 元止付。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类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100,000.00	4,533,600.00
应收账款	232,907,970.66	148,040,020.28
合计	233,007,970.66	152,573,620.28

(2) 应收票据

①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4,533,600.00
合计	100,000.00	4,533,600.00

② 期末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③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④ 期末无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①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43,604.38	5.24	14,093,604.38	98.26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704,438.16	93.78	24,046,467.50	9.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7,705.93	0.98	2,687,705.93	100.00
合计	273,735,748.47	100.00	40,827,777.81	14.92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上表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93,604.38	7.44	10,970,942.50	83.15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938,786.55	91.38	16,151,428.15	9.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0,144.95	1.18	2,060,144.95	98.56
<b>合计</b>	<b>177,222,535.88</b>	<b>100.00</b>	<b>29,182,515.60</b>	<b>16.47</b>

本集团2018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7年12月31日增加96,513,212.59元,增长54.46%,主要系2018年度营业收入较2017年度大幅增长70.43%所致。

②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80,295.00	1,980,295.00	5年以上	100	注1
寻甸瑞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9,540.78	2,509,540.78	5年以上	100	注2
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	4,104,078.00	4,104,078.00	5年以上	100	注3
云南中洲高速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99,690.60	4,499,690.60	2-3年, 4-5年	100	注4
中铁六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00	1,000,000.00	1-3年	80	注5
<b>合计</b>	<b>14,343,604.38</b>	<b>14,093,604.38</b>	—	—	—

注1:四川省西昌市人民法院在2016年10月14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6)川3401民初3796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2016年11月14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200,000.00元;剩余货款2,180,295.00元及利息600,000.00元共计2,780,295.00元在2017年1月20日前给付完毕,第一笔给付义务若被告逾期不付,原告可申请本案全部给付义务的执行并由被告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第三人张弛自愿对以上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7年1月4日,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第三人张弛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100,000.00元;2017年12月29日,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第三人赖雪姣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200,000.00元;2018年4月28日,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第三人赖雪姣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100,000.00元;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全额计提减值1,980,295.00元。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2: 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 2017 年 7 月 31 下发的民事判决书 (2017) 云 0111 民初 649 号判决结果如下: 被告寻甸瑞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2,509,540.78 元;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寻甸瑞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 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2,509,540.78 元。

注 3: 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 2017 年 8 月 3 下发的民事判决书 (2017) 云 0111 民初 650 号判决结果如下: 被告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4,996,512.20 元, 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付相应款项自 2013 年 12 月 30 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 2014 年 2 月收到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支付的寻甸游泳馆及体育商务中心项目预付款 893,296.00 元, 与拖欠货款 4,996,512.20 元对抵后应收账款的余额为 4,104,078.00 元;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 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4,104,078.00 元。

注 4: 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 2016 年 12 月 14 日收到本公司诉讼云南中渊高速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4,499,690.60 元的立案材料。2017 年 8 月 4 日提交了撤诉申请, 待后期取得验收资料, 达到收款条件后再诉讼。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4,499,690.60 元。

注 5: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人民法院在 2018 年 11 月 29 日收到本公司诉讼中铁六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1,250,000.00 元的立案材料。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按照应收中铁六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余额的 80% 计提减值 1,000,000.00 元。

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77,932,780.91	69.32	8,896,639.05	118,704,873.58	73.31	5,935,243.68
1-2年	53,281,871.47	20.76	5,328,187.15	16,708,542.03	10.32	1,670,854.20
2-3年	9,813,737.25	3.82	1,962,747.45	13,413,145.52	8.28	2,682,629.10
3-4年	7,933,620.22	3.09	2,380,086.07	9,821,402.02	6.06	2,946,420.61
4-5年	4,527,241.07	1.76	2,263,620.54	749,085.69	0.46	374,542.85
5年以上	3,215,187.24	1.25	3,215,187.24	2,541,737.71	1.57	2,541,737.71
合计	256,704,438.16	—	24,046,467.50	161,938,786.55	—	16,151,428.15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④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海南祺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6,500.00	176,500.00	2-3年	100	注6
黄康有	138,000.00	138,000.00	2-3年	100	注7
海南钜元实业有限公司	117,000.00	117,000.00	2-3年	100	注8
云南元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46,275.00	346,275.00	2-3年	100	注9
四川省聚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4-5年	100	注10
昆明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6,982.35	516,982.35	1年以内, 5年以上	100	注11
临沧博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7,741.60	87,741.60	3-4年	100	注12
云南润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29,668.00	329,668.00	2-3年	100	注13
昭通市旺城建筑工程公司	50,000.00	50,000.00	4-5年	100	注14
云南省勤丰建筑经营有限公司	9,700.00	9,700.00	4-5年	100	注15
楚雄州华崑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 司	21,920.00	21,920.00	4-5年	100	注16
广西裕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274.98	57,274.98	2-3年	100	注17
郑景荣	40,000.00	40,000.00	3-4年	100	注18
湖南大胜集团有限公司	572,500.00	572,500.00	3-4年	100	注19
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	64,144.00	64,144.00	4-5年	100	注20
合计	2,687,705.93	2,687,705.93	—	—	—

注6：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6月5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7）云0111民初4482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海南祺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2017年6月8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150,000.00元；在2017年9月30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176,500.00元。海南祺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仅在2017年1月4日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150,000.00元，剩余款项未按期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176,500.00元。

注7：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6月16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7）云0111民初4153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黄康有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68,000.00元，对所欠货款分三次支付给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7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50,000.00元，在2017年8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50,000.00元，在2017年10月15日前支付拖欠货款68,000.00元；2017年12月，黄康有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20,000.00元。2018年6月22日，黄康有支付给本公司货款10,000.00元。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138,000.00元。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 8: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7) 云 0111 民初 9033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海南钜元实业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47,000.00 元, 对所欠货款在 2018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2018 年 6 月 23 日, 海南钜元实业有限公司委托第三人伍海燕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 30,000.00 元。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117,000.00 元。

注 9: 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7) 云 0502 民初 5266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云南元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13,300.00 元, 对所欠货款 2018 年 4 月 12 日前支付。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云南元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 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113,300.00 元。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人民法院在 2018 年 1 月 11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7) 云 0502 民初 5267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云南元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232,975.00 元, 对所欠货款 2018 年 4 月 12 日前支付。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云南元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 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232,975.00 元。

注 10: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8) 川 34 民终 1133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四川省聚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60,000.00 元, 对所欠款项在四川省聚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到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后四个月内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160,000.00 元。

注 11: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8) 云 0111 民初 668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昆明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42,672.75 元, 对所欠货款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142,672.75 元。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8) 云 0111 民初 669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昆明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86,907.00 元, 对所欠货款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186,907.00 元。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8) 云 0111 民初 670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昆明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87,402.60 元, 对所欠货款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187,402.60 元。

注 12: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8) 云 0111 民初 2093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临沧博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167,741.60 元，对所欠货款分三次支付给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4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 50,000.00 元，在2018年5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 50,000.00 元，在2018年6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 67,741.60 元。2018年4月24日，临沧博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李红群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 50,000.00 元；2018年4月24日，临沧博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凤庆县红群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 30,000.00 元；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87,741.60 元。

注 13：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8）云 0111 民初 2092 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云南润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329,668.00 元，对所欠货款在 2019 年 1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329,668.00 元。

注 14：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下发的民事判决书（2018）云 0111 民初 4816 号判决结果如下：被告昭通市旺城建筑工程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0,000.00 元，对所欠货款在 2018 年 10 月 21 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50,000.00 元。

注 15：云南省勤丰建筑经营有限公司未支付的尾款 9,700.00 元已过诉讼时效，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可能性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9,700.00 元。

注 16：楚雄州华崑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未支付的尾款 21,920.00 元已过诉讼时效，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可能性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21,920.00 元。

注 17：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8）云 0111 民初 6397 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广西裕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57,274.98 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广西裕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57,274.98 元。

注 18：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 2018 年 11 月 20 日收到本公司诉讼郑景荣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40,000.00 元的立案材料。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40,000.00 元。

注 19：云南省昆明市宜良县人民法院在 2018 年 11 月 21 日收到本公司诉讼湖南大胜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572,500.00 元的立案材料。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572,500.00 元。

注 20：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18）云 0111 民特 879 号裁定结果如下：被告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在 2019 年 3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月31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20,272.00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支付的货款，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20,272.00元。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12月19日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18)云0111民特878号裁定结果如下：被告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在2019年2月28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30,480.00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支付的货款，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30,480.00元。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12月19日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18)云0111民特877号裁定结果如下：被告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在2019年1月31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13,392.00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支付的货款，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13,392.00元。

⑤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5,235.3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剑川县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隔震支座销售款	8,775.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云南鸣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隔震支座销售款	26,460.35	已过诉讼时效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35,235.35			

注21：云南省剑川县人民法院在2015年12月23日下发的民事判决书(2015)剑民初字第365号判决如下：被告剑川县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保金人民币64,445.00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为：以人民币64,445.00元为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利率计算，从2014年4月24日起至本判决限定的付款期限届满之日止)，被告湖南省花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7年5月15日，剑川县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王炫节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25,670.00元；2017年7月25日，剑川县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公司委托王炫节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 30,000.00 元。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 8,685.00 元无法收回,依照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决议进行核销。

注 22: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 2017 年 7 月 10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7) 云 0111 民初 4151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云南鸣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支付的质保金 26,460.35 元已过诉讼时效,驳回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请求。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 26,460.35 元无法收回,依照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决议进行核销。

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含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⑦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725,476.96	1 年以内	13.78	1,886,273.85
	3,938,046.09	1-2 年	1.44	393,804.61
	231,545.92	2-3 年	0.08	46,309.18
	165,429.13	4-5 年	0.06	82,714.57
	517,200.00	5 年以上	0.19	517,200.00
小计	42,577,698.10		15.55	2,926,302.21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89,787.92	1 年以内	6.5	889,489.40
	3,069,037.00	1-2 年	1.12	306,903.70
	3,300,000.00	3-4 年	1.21	990,000.00
小计	24,158,824.92		8.83	2,186,393.10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1,678,051.27	1 年以内	4.27	583,902.56
临沂金锣糖尿病康复医院	9,692,690.98	1 年以内	3.54	484,634.55
	1,154,932.62	1-2 年	0.42	115,493.26
小计	10,847,623.60		3.96	600,127.8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167,250.82	1 年以内	1.16	158,362.54
	6,794,562.26	1-2 年	2.48	679,456.23
小计	9,961,813.08		3.64	837,818.77
<b>合计</b>	<b>99,224,010.97</b>		<b>36.25</b>	<b>7,134,544.45</b>

注: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注销) 及其下属的云南建投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公司、云南建投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七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九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第十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五建设有限公司、西南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余额合计。

⑧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关联方应收账款。

### 3. 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72,185.42	68.56	17,101,762.67	97.94
1-2年	5,419,113.95	31.29	157,382.30	0.90
2-3年	11,468.00	0.07	14,616.00	0.08
3年以上	14,065.00	0.08	188,853.40	1.08
合计	17,316,832.37	100.00	17,462,614.37	100.00

#### (2) 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济南三越测试仪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82,940.10	0-2年以内	42.63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非关联方	3,328,041.83	1年以内	19.22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2,909.25	1年以内	9.03
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6,305.14	1年以内	7.08
奉化奥莱尔液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102.57	1年以内	3.95
合计		14,184,298.89		81.91

(3) 2018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含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关联方预付账款。

### 4.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71,452.75	100.00	1,033,925.96	14.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7,171,452.75</b>	<b>—</b>	<b>1,033,925.96</b>	<b>—</b>

续上表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19,072.16	100.00	628,954.79	14.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4,419,072.16</b>	<b>—</b>	<b>628,954.79</b>	<b>—</b>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105,429.96	57.25	205,271.50	2,224,221.52	50.34	111,211.07
1-2年	894,772.15	12.48	89,477.22	233,987.25	5.29	23,398.73
2-3年	214,087.25	2.99	42,817.45	1,694,648.00	38.35	338,929.60
3-4年	1,694,148.00	23.62	508,244.40	153,000.00	3.46	45,900.00
4-5年	149,800.00	2.09	74,900.00	7,400.00	0.17	3,700.00
5年以上	113,215.39	1.58	113,215.39	105,815.39	2.39	105,815.39
<b>合计</b>	<b>7,171,452.75</b>	<b>—</b>	<b>1,033,925.96</b>	<b>4,419,072.16</b>	<b>—</b>	<b>628,954.79</b>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含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上市发行费用	4,445,283.06	1,709,434.00
押金或保证金	2,041,711.30	2,391,353.30
员工社保或备用金	466,029.37	204,183.77
其他	218,429.02	114,101.09
合计	7,171,452.75	4,419,072.16

(6) 2018年12月31日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上市发行费	2,735,849.06	1年以内	38.15	上市发行费
	566,037.75	1-2年	7.89	
	188,679.25	2-3年	2.63	
	954,717.00	3-4年	13.31	
海南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80,000.00	3-4年	9.48	保证金
大厂回族自治县中基首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	1年以内	4.18	保证金
云南省抗震防震(恢复重建)办公室	240,000.00	1-2年	3.35	保证金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2.79	保证金
合计	5,865,283.06		81.79	

(7)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 5. 存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74,574.96		174,574.96			
原材料	35,052,620.31		35,052,620.31	26,776,001.80		26,776,001.80
半成品	17,315,372.79		17,315,372.79	18,547,677.80		18,547,677.80
库存商品	36,382,226.73		36,382,226.73	42,292,068.01		42,292,068.01
合计	88,924,794.79		88,924,794.79	87,615,747.61		87,615,747.61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996,263.68	
<b>合计</b>	<b>996,263.68</b>	

本集团2018年12月31日待抵扣进项税额为本期购买办公楼按税法规定待第二年抵扣的进项税。

7.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b>账面原值合计</b>	<b>2,028,477.51</b>			<b>2,028,477.51</b>
1. 房屋、建筑物	2,028,477.51			2,028,477.51
2. 土地使用权				
<b>累计折旧(摊销)合计</b>	<b>370,193.37</b>	<b>89,172.26</b>		<b>459,365.63</b>
1. 房屋、建筑物	370,193.37	89,172.26		459,365.63
2. 土地使用权				
<b>账面净值合计</b>	<b>1,658,284.14</b>			<b>1,569,111.88</b>
1. 房屋、建筑物	1,658,284.14			1,569,111.88
2. 土地使用权				
<b>减值准备合计</b>	<b>411,714.38</b>			<b>411,714.38</b>
1. 房屋、建筑物	411,714.38			411,714.38
2. 土地使用权				
<b>账面价值合计</b>	<b>1,246,569.76</b>			<b>1,157,397.50</b>
1. 房屋、建筑物	1,246,569.76			1,157,397.50
2. 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位于西双版纳茶博园酒店区,委托云南途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进行管理。昆明正中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2016年12月31日出具房地产估价报告(昆正房评报字第(2016)-12035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估值为1,343,400.00元,本公司依据估值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减值411,714.38元。

昆明正中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2月26日出具房地产估价报告(昆正房评报字第(2018)-03001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估值为1,370,268.00元,无继续减值的迹象。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截止本期末尚未办妥产权的投资性房地产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建筑物	2,028,477.51	459,365.63	411,714.38	1,157,397.50
合计	2,028,477.51	459,365.63	411,714.38	1,157,397.50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25,259,960.18	73,396.56	110,634.79	25,222,721.95
机器设备	44,674,423.39	5,339,478.03	278,347.40	49,735,554.02
运输工具	4,097,463.92	670,397.99	227,625.00	4,540,236.91
办公工具	1,100,519.25	268,835.68	80,529.31	1,288,825.62
实验设备	2,510,544.23		39,931.62	2,470,612.61
其他	1,280,901.10			1,280,901.10
合计	78,923,812.07	6,352,108.26	737,068.12	84,538,852.21

(2) 累计折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6,712,393.14	1,547,677.59	11,775.90	8,248,294.83
机器设备	15,943,680.00	3,953,313.13	133,743.95	19,763,249.18
运输工具	2,672,536.51	612,297.23	216,243.75	3,068,589.99
办公工具	560,334.14	152,805.43	59,237.30	653,902.27
实验设备	1,279,267.02	216,326.39	17,255.72	1,478,337.69
其他	634,280.95	203,622.41		837,903.36
合计	27,802,491.76	6,686,042.18	438,256.62	34,050,277.32

(3)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8,547,567.04	16,974,427.12
机器设备	28,730,743.39	29,972,304.84
运输工具	1,424,927.41	1,471,646.92
办公工具	540,185.11	634,923.35
实验设备	1,231,277.21	992,274.92
其他	646,620.15	442,997.74
合计	51,121,320.31	50,488,574.89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83,213.08			183,213.08
机器设备	899,420.80		102,045.94	797,374.86
运输工具				
办公工具				
实验设备				
其他				
合计	1,082,633.88		102,045.94	980,587.94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8,364,353.96	16,791,214.04
机器设备	27,831,322.59	29,174,929.98
运输工具	1,424,927.41	1,471,646.92
办公工具	540,185.11	634,923.35
实验设备	1,231,277.21	992,274.92
其他	646,620.15	442,997.74
合计	50,038,686.43	49,507,986.95

(6) 昆明正中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在2016年12月31日出具房地产估价报告(昆正房评报字第(2016)-12035号),对账面价值为1,291,533.08元的七彩俊园一套商品房和一个车位估值为1,108,320.00元,本公司依据估值对商品房和车位减值183,213.08元。

昆明正中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2月26日出具房地产估价报告(昆正房评报字第(2018)-03001号),对账面价值为1,230,185.24元的七彩俊园一套商品房和一个车位估值为1,185,680.00元,无继续减值的迹象;昆明正中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2月26日出具房地产估价报告(昆正房评报字第(2018)-03001号),对账面价值为414,551.40元的馨香园一期一套商品房估值为421,562.00元,无减值的迹象。

(7) 期末无通过分期付款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8)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9) 截止本期末尚未办妥产权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建筑物	414,551.40	18,050.23		396,501.17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414,551.40	18,050.23	396,501.17
----	------------	-----------	------------

注：本公司的馨香园一期房产的房产证正在办理过程中，七彩俊园房产于2018年1月取得房产证。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组合模模具				6,057,388.54		6,057,388.54
办公综合楼	53,191,962.82		53,191,962.82			
实验平台设备及地基建设工程	4,141,326.21		4,141,326.21			
硫化机	11,044,354.83		11,044,354.83			
锅炉	2,034,227.35		2,034,227.35			
车间和仓库	168,000.00		168,000.00			
合计	70,579,871.21		70,579,871.21	6,057,388.54		6,057,388.54

本集团2018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较2017年12月31日增加64,522,482.67元，主要系2018年度购买办公楼尚未达到转固条件所致。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转入无形资产	
组合模模具	6,057,388.54	-1,285,258.26	4,772,130.28		
办公综合楼		53,191,962.82			53,191,962.82
实验平台设备及地基建设工程		4,141,326.21			4,141,326.21
硫化机		11,044,354.83			11,044,354.83
锅炉		2,034,227.35			2,034,227.35
车间和仓库		168,000.00			168,000.00
合计	6,057,388.54	69,294,612.95	4,772,130.28		70,579,871.21

10. 无形资产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原价合计	7,734,441.04			7,734,441.04
其中：土地使用权	7,495,979.50			7,495,979.50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软件使用权	238,461.54			238,461.54
<b>累计摊销合计</b>	<b>1,275,405.43</b>	<b>149,919.60</b>		<b>1,425,325.03</b>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36,943.89	149,919.60		1,186,863.49
软件使用权	238,461.54			238,461.54
<b>减值准备合计</b>				
其中: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b>账面价值合计</b>	<b>6,459,035.61</b>			<b>6,309,116.01</b>
其中:土地使用权	6,459,035.61			6,309,116.01
软件使用权				

(1) 本公司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 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1,861,703.77	6,279,255.57	29,811,470.39	4,471,720.56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11,714.38	61,757.16	411,714.38	61,757.1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80,587.94	147,088.19	1,082,633.88	162,39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1,579,134.00	236,870.10	1,579,134.00	236,870.10
尚未发放的工资	31,188,778.31	4,678,316.75	16,062,777.15	2,409,416.57
计提的市场推广费	19,033,968.24	2,855,095.24	13,745,112.03	2,061,766.80
尚未取得发票的运费	1,352,872.90	202,930.94	1,354,126.84	203,119.03
计提的检测费	15,345,964.22	2,301,894.63	9,076,683.52	1,361,502.53
递延收益	6,075,000.00	911,250.00	7,875,000.00	1,181,250.00
<b>合计</b>	<b>117,829,723.76</b>	<b>17,674,458.58</b>	<b>17,667,036.53</b>	<b>12,149,797.83</b>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预付购房款	9,018,142.00	9,018,142.82
预付土地款		5,000,000.00
<b>小计</b>	<b>9,018,142.00</b>	<b>14,018,142.82</b>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减: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1,579,134.00	1,579,134.00
其中:预付购房款减值	1,579,134.00	1,579,134.00
合计	7,439,008.00	12,439,008.82

(1) 2014年3月13日,公司与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昆明空港经济区招商协议》,公司根据协议预付了500.00万元的履约保证金。2018年1月8日,昆明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退给了公司预付的500.00万元的履约保证金。

(2) 公司与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分别于2013年11月12日和2013年12月17日签订《购房补充协议书》和《商品购房合同》,约定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以所欠公司货款610.74万元冲抵公司所购15套面积合计为1,936.37平方米住宅性质的预售商品房。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上述房产仍未交付使用,相关产权证明仍未办理。

昆明正中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在2016年12月31日出具房地产评价报告(昆正房评报字第(2016)-12035号),对所购15套房的估值为4,528,300.00元,本公司依据估值对所购15套房计提减值1,579,134.00元。

昆明正中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2月26日出具房地产估价报告(昆正房评报字第(2018)-03001号),对所购15套房的估值为4,721,937.00元,无继续减值的迹象。

(3) 公司与西昌市鸿博置业有限公司分别于2016年12月21日和2017年1月5日签订《抵房协议书》和《商品购房合同》,约定西昌市鸿博置业有限公司以所欠公司货款2,910,708.82元冲抵公司所购2套面积合计为189.32平方米住宅性质的预售商铺。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上述房产仍未交付使用,相关产权证明仍未办理。

昆明正中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2月26日出具房地产估价报告(昆正房评报字第(2018)-03001号),所购2套面积合计为189.32平方米住宅性质的预售商铺的估值为3,199,820.00元,无减值的迹象。

13.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29,811,470.39	12,050,233.38			41,861,703.77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11,714.38				411,714.3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82,633.88			102,045.94	980,587.94
非流动资产减值	1,579,134.00				1,579,134.00
合计	32,884,952.65	12,050,233.38		102,045.94	44,833,140.09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转出为本年处置固定资产同时转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59,590,358.25	41,412,757.35
其中:1年以上	19,616,455.16	6,502,969.14

本集团2018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较2017年12月31日增加18,177,600.9元,增长43.89%,主要系2018年购买粘滞阻尼器货款尚未结算导致。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昆明理工大西维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39,281.00	尚未最后结算
常州容大结构减振股份有限公司	3,023,668.20	尚未最后结算
昆明市西山华强橡塑制品厂	3,106,538.60	尚未最后结算
无锡锦和科技有限公司	1,496,955.12	尚未最后结算
昆明康乾政羽工贸有限公司	1,325,201.08	尚未最后结算
昆明华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65,312.55	尚未最后结算
合计	15,256,956.55	

(3) 2018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含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关联方应付账款。

15.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33,779,813.72	19,141,408.79
其中:1年以上	9,214,009.59	1,546,017.3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省抗震防震(恢复重建)办公室	8,000,000.00	项目尚未验收
合计	8,000,000.00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2018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中不含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关联方预收账款。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6,062,777.15	55,197,843.89	40,071,842.73	31,188,778.31
离职后福利		3,445,551.70	3,445,551.70	
辞退福利				
合计	16,062,777.15	58,643,395.59	43,517,394.43	31,188,778.31

本集团2018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较2017年12月31日增加15,126,001.16元,增长94.17%,主要系2018年根据股东会决议计提管理层超额绩效奖励导致。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62,777.15	50,772,032.21	35,646,031.05	31,188,778.31
职工福利费		937,410.67	937,410.67	
社会保险费		1,952,671.40	1,952,671.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13,785.38	1,813,785.38	
工伤保险费		127,496.71	127,496.71	
生育保险费		11,389.31	11,389.31	
住房公积金		759,611.80	759,611.8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6,117.81	776,117.81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6,062,777.15	55,197,843.89	40,071,842.73	31,188,778.31

(3) 离职后福利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342,766.33	3,342,766.33	
失业保险费		102,785.37	102,785.37	
合计		3,445,551.70	3,445,551.70	

17. 应交税费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636,394.25	1,960,772.81
企业所得税	20,415,377.69	6,509,078.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8,449.23	249,128.19
印花税		14,808.80
教育费附加	187,906.81	106,769.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5,271.21	71,179.48
房产税	37,043.51	
<b>合计</b>	<b>24,840,442.70</b>	<b>8,911,737.10</b>

期末应交增值税为已开票未确认收入缴纳的销项税额和待抵扣进项税,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18.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类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5,325,705.29	15,872,373.05
1-2年(含2年)	6,260,826.50	2,620,294.50
2-3年(含3年)	7,296,607.61	26,120.10
3年以上	2,620,790.62	15,550.00
<b>合计</b>	<b>31,503,930.02</b>	<b>18,534,337.65</b>

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较2017年12月31日增加12,969,592.37元,增长69.98%,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市场推广费增加以及项目押金增加共同导致。

(2)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市场推广费	19,033,968.24	13,745,112.03
质保金或履约保证金	3,574,977.59	3,330,205.62
项目押金	7,170,268.80	
其他	1,724,715.39	1,459,020.00
<b>合计</b>	<b>31,503,930.02</b>	<b>18,534,337.65</b>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不含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19.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852,103.98		2,462,850.60	9,389,253.38	
合计	11,852,103.98		2,462,850.60	9,389,253.38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18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用于硫化橡胶隔震支座的组合模具专利转化应用	75,000.00				75,000.00	与未来收益相关
云南省院士工作站建站经费	1,800,000.00		1,800,000.00			与未来收益相关
昆明市院士工作站建站经费	500,000.00				500,000.00	与未来收益相关
建筑工程抗震防震技术创新及应急基础能力建设项目	3,077,103.98		512,850.60		2,564,253.38	与资产相关
技改补贴	750,000.00		15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减隔震工程质量检测研究	150,000.00				150,000.00	与未来收益相关
创新型企业试点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未来收益相关
黏弹性阻尼器研发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未来收益相关
抗拉隔震橡胶支座研发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未来收益相关
防火隔震橡胶支座研发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未来收益相关
合计	11,852,103.98		2,462,850.60		9,389,253.38	

20. 股本

(1) 2016年12月31日(股本)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6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559,235.00						16,559,235.00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6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北京丰实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425,001.00						7,425,001.00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99,998.00						4,499,998.00
昆明中金人和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4,999.00						1,574,999.00
佰利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675,002.00						675,002.00
李涛	15,792,365.00						15,792,365.00
潘文	1,774,204.00						1,774,204.00
高凤芝	1,182,803.00						1,182,803.00
廖云昆	1,025,095.00						1,025,095.00
赵鹭	946,242.00						946,242.00
梁涵	591,401.00						591,401.00
张志强	524,376.00						524,376.00
龙云刚	398,250.00						398,250.00
张雪	343,013.00						343,013.00
刘兴衡	230,646.00						230,646.00
韩绪年	197,134.00						197,134.00
刘迎春	130,128.00						130,128.00
尹傲霜	65,054.00						65,054.00
铁军	65,054.00						65,054.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2) 2017年12月31日(股本)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7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559,235.00						16,559,235.00
北京丰实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425,001.00						7,425,001.00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99,998.00						4,499,998.00
昆明中金人和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4,999.00						1,574,999.00
佰利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675,002.00						675,002.00
李涛	15,792,365.00						15,792,365.00
潘文	1,774,204.00						1,774,204.00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7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高凤芝	1,182,803.00						1,182,803.00
廖云昆	1,025,095.00						1,025,095.00
赵莺	946,242.00						946,242.00
梁涵	591,401.00						591,401.00
张志强	524,376.00						524,376.00
龙云刚	398,250.00						398,250.00
张雪	343,013.00						343,013.00
刘兴衡	230,646.00						230,646.00
韩绪年	197,134.00						197,134.00
刘迎春	130,128.00						130,128.00
尹傲霜	65,054.00						65,054.00
铁军	65,054.00						65,054.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3) 2018年12月31日(股本)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8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559,235.00						16,559,235.00
北京丰实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425,001.00						7,425,001.00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99,998.00						4,499,998.00
昆明中金人和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4,999.00						1,574,999.00
佰利泰(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675,002.00						675,002.00
李涛	15,792,365.00						15,792,365.00
潘文	1,774,204.00						1,774,204.00
高凤芝	1,182,803.00						1,182,803.00
廖云昆	1,025,095.00						1,025,095.00
赵莺	946,242.00						946,242.00
梁涵	591,401.00						591,401.00
张志强	524,376.00						524,376.00
龙云刚	398,250.00						398,250.00
张雪	343,013.00						343,013.00
刘兴衡	230,646.00						230,646.00
韩绪年	197,134.00						197,134.00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增减(+、-)					2018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刘迎春	130,128.00						130,128.00
尹傲霜	65,054.00						65,054.00
铁军	65,054.00						65,054.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21. 资本公积

(1) 2016年12月31日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合计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2)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合计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3)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合计	190,228,162.44			190,228,162.44

22. 盈余公积

(1) 2016年12月31日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7,132,311.22	6,873,316.52		14,005,627.74
合计	7,132,311.22	6,873,316.52		14,005,627.74

(2)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005,627.74	6,539,327.67		20,544,955.41
合计	14,005,627.74	6,539,327.67		20,544,955.41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544,955.41	11,443,200.91		31,988,156.32
合计	20,544,955.41	11,443,200.91		31,988,156.32

23.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上期年末余额	175,056,984.88	116,200,398.63	54,337,948.38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 《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年初余额	175,056,984.88	116,200,398.63	54,337,948.38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434,032.26	65,395,913.92	68,735,766.7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443,200.91	6,539,327.67	6,873,316.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股改净资产折股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年末余额	278,047,816.23	175,056,984.88	116,200,398.63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其他业务	254,334.37	268,261.64	352,427.88	146,026.32	346,930.44	288,400.69
合计	459,337,446.21	202,700,372.03	269,519,526.23	118,265,578.36	298,234,838.74	114,544,775.57

(2) 主营业务(按行业)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隔震产品生产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合计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3)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隔震支座	365,679,796.37	155,310,747.55	232,082,323.00	100,229,441.70	276,493,993.20	107,856,027.79
弹性滑移支座	4,287,037.18	467,325.56	2,232,018.76	1,069,328.97	14,210,417.09	3,082,304.44
消能阻尼器	88,991,849.93	46,448,164.76	27,678,143.76	11,929,369.23	4,169,729.92	1,695,058.08
公路桥梁支座	98,498.22	154,104.64	5,489,439.25	4,348,721.05	2,767,919.58	1,589,233.89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	25,930.14	51,767.88	1,685,173.58	542,691.09	245,848.51	33,750.68
合计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4) 主营业务(按地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云南省内	391,325,216.83	174,285,628.76	152,088,165.78	66,171,259.99	163,615,617.47	65,246,440.23
云南省外	67,757,895.01	28,146,481.63	117,078,932.57	51,948,292.05	134,272,290.83	49,009,934.65
合计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公司前 5 名客户

客户名称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2,692,872.32	24.53
云南省设计院集团	19,261,679.46	4.19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15,488.41	3.33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4,394,871.79	3.13
永胜县玉林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131,804.63	1.99
合计	170,796,716.61	37.18

注: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七建设有限公司宣威分公司、云南建投第九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五建设有限公司的销售合计。

续表(公司前 5 名客户)

客户名称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5,918,429.30	9.62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757,926.79	7.33
临沂金锣糖尿病康复医院	14,894,331.64	5.5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3,768,056.41	5.11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53,391.13	4.32
合计	85,992,135.27	31.91

注: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2月注销)及其下属的云南建投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九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合计。

续表(公司前 5 名客户)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9,121,752.98	36.63
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395,826.75	4.83
昆明市社会福利院	10,442,222.19	3.51
云南景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033,211.11	2.36
贵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732,136.60	1.59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客户名称	2016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合计	145,725,149.63	48.92

注1：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公司、云南建投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七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建设有限公司、西南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七建设有限公司等的销售合计（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部分下属公司已更名，此处披露的均为更名后的公司名称）。

注2：贵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贵州建工集团第八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贵州建工集团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分公司的销售合计。

25.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税			1,164.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6,854.38	1,616,367.91	2,211,804.49
教育费附加	1,262,891.36	692,729.11	947,916.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1,927.58	461,819.40	631,944.15
房产税	418,796.42	276,843.58	145,215.75
车船使用税	11,535.00	9,240.00	10,728.61
土地使用税	115,317.58	115,530.52	57,552.32
印花税	123,280.40	98,317.90	85,452.19
其他	9,640.20		2,460.11
合计	5,730,242.92	3,270,848.42	4,094,237.84

26. 销售费用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市场推广费	26,601,238.80	14,972,430.79	14,636,504.17
检测费	9,266,581.81	4,147,477.53	4,566,790.32
职工薪酬	9,854,430.64	6,491,693.68	5,405,266.83
运输费	4,809,302.37	5,343,550.86	6,424,010.25
业务招待费	4,319,514.90	2,885,230.29	3,501,662.80
差旅费	2,816,556.11	1,734,952.56	2,204,693.10
办公费	2,482,813.98	1,272,466.47	1,075,978.39
广告宣传费	91,058.71	231,010.31	55,166.55
其他	2,739,303.60	3,721,941.98	1,560,117.72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计	62,980,800.92	40,800,754.47	39,430,190.13

27. 管理费用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25,289,918.55	15,018,256.75	17,497,457.40
办公费\车辆费	2,272,177.29	1,159,511.78	1,694,391.87
业务招待费	2,854,587.21	1,735,223.52	3,092,411.90
差旅费	1,054,879.53	699,507.72	1,845,854.24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360,790.53	1,461,719.61	720,168.26
技术咨询费、管理咨询费	63,311.98	138,807.38	1,185,504.96
折旧费	1,990,925.66	1,792,219.25	1,783,417.86
其他	2,902,086.61	2,432,149.43	2,893,065.21
合计	37,788,677.36	24,437,395.44	30,712,271.70

28. 研发费用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8 隔震橡胶支座状态监测	2,350,164.04		
2018 系列化剪切软钢阻尼器(芯材)研发	2,023,369.04		
新型隔震支座(1500II型支座及大变形研发)	1,480,777.35		
2018 合作开发系列化粘滞阻尼器工程	1,651,374.74		
2018 金属橡胶型摩擦阻尼器系列化	1,276,580.47		
新型隔震支座研究(大型二型支座研发)		2,356,172.50	
新型隔震支座研究			4,680,990.75
粘弹性阻尼器研发项目	1,899.98		2,370,095.32
防火隔震橡胶支座研发	6,299.90		2,474,595.09
抗拉隔震橡胶支座研发	2,199.97		2,472,995.11
2018 高性能屈曲约束耗能支撑研发	718,989.00		
隔震橡胶支座450%以上的研究	587,391.01		
2018 低成本高性能阻尼器(芯材)研发	574,991.20		
新型隔震支座研究(1300II型、1400II型支座研发)		733,391.44	
粘弹性阻尼器温度相关性研究项目		647,992.44	
大规格防火隔震支座研究		545,493.63	
高层建筑抗拉隔震橡胶支座研究		771,890.99	
隔震减震产品研发试验平台建设项目	126,798.06	550,193.58	
其他	631,790.33	53,399.37	745,398.55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计	11,432,625.09	5,658,533.95	12,744,074.82

29. 财务费用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20,749.85
减: 利息收入	1,094,975.28	2,009,579.18	789,646.63
加: 手续费	32,253.83	21,978.68	14,927.31
加: 汇兑损失			
加: 其他支出			
合计	-1,062,721.45	-1,987,600.50	-753,969.47

3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坏账损失	12,050,233.38	5,608,291.04	15,371,951.5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11,714.3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82,633.88
非流动资产减值			1,579,134.00
合计	12,050,233.38	5,608,291.04	18,445,433.80

31. 其他收益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院士工作站建站经费	1,800,000.00		
建筑工程抗震技术创新及应急基础能力建设项目	512,850.60	512,850.60	
技改补贴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2,462,850.60	662,850.60	

32. 投资收益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合计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33. 资产处置损益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资产处置利得	1,477.77	637.21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77.77	637.21	
<b>资产处置损失</b>	<b>79,727.19</b>	<b>840.50</b>	<b>519,410.62</b>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9,727.19	840.50	519,410.62
<b>合计</b>	<b>-78,249.42</b>	<b>-203.29</b>	<b>-519,410.62</b>

3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政府补助	1,060,801.89	953,940.00	1,379,636.60
其他	344,501.10	308,553.76	20,314.89
<b>合计</b>	<b>1,405,302.99</b>	<b>1,262,493.76</b>	<b>1,399,951.49</b>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8年度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5,000.00	云南省知识产权局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费	8,500.00	昆明市知识产权局, 015115177-201609-05015	与收益相关
2017年稳增长促产业发展稳增长停减产企业结对帮扶对象帮扶补助	221,000.00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经济贸易发展局, 云空港管通【2017】18号	与收益相关
云南省名牌产品企业奖励款	50,000.00	昆明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与收益相关
企业做大做强奖	460,000.00	云南省昆明空港经济区经济贸易发展局, 云空港财请【2018】16号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款	100,000.00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关), 建办科函【2017】771号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究政府拨款	28,301.89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关), 装配式建筑隔震减震技术研究合作协议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投入政府补助款	188,000.00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060,801.89</b>		

续上表

项目	2017年度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年企业上市前期费用扶持款	500,000.00	云南省昆明市财政局, 云金办【2016】196号、云财金【2016】110号	与收益相关
官渡区2016年度纳税大户企业奖	163,900.00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 官政发【2017】5号	与收益相关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7年度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6年昆明市三季度工业稳增长扩销促产奖补资金	80,000.00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昆财企【2016】172号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企业招聘失业人员补贴	16,000.00	云南省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昆劳就【2015】52号	与收益相关
收政府补助(省下第二批科技项目)	164,040.00	云科技发【2015】14号	与资产相关
昆明市知识产权局拨款(昆明市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示范扶持项目)	20,000.00	昆知发【2017】23号	与收益相关
昆明质量技术监督局2016年度昆明年度名牌产品企业奖励款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b>合计</b>	<b>953,940.00</b>		

续上表

项目	2016年度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建筑工程抗震技术创新及应急基础能力建设项目资金补助	512,850.60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云抗值办【2012】10号	与资产相关
技改补贴	150,000.00	昆明市财政局，昆财企一【2012】86号	与资产相关
社保局稳岗补贴款	72,886.00	昆明市劳动就业服务局，昆劳就【2015】52号	与收益相关
2015年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款	400,000.00	滇中产业聚集区(新区)财政局、经济贸易发展局(滇中财企【2015】58号)	与收益相关
云南省知识产权优势试点企业	50,000.00	云南省知识产权局，云知发【2016】41号	与收益相关
2016年一季度工信委企业稳增长补助款	50,000.00	昆财企一【2016】57号	与收益相关
省科技计划2016年经费	50,000.00	云科技发【2016】8号	与收益相关
招聘补贴	3,9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空港经济区经济贸易发展局2016年昆明市二季度工业稳增长扩销促产奖补资金	90,000.00	昆财企一【2016】102号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379,636.60</b>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对外捐赠			
税款滞纳金			13,146.49
其他	222.51	48,490.95	
<b>合计</b>	<b>222.51</b>	<b>48,490.95</b>	<b>13,146.49</b>

36. 所得税费用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年所得税费用	25,518,850.61	12,996,079.01	19,654,921.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24,660.75	-1,723,536.29	-6,867,056.22
合计	19,994,189.86	11,272,542.72	12,787,865.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134,428,222.12	76,668,456.64	81,523,632.51
按适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164,233.32	11,500,268.50	12,228,544.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2.40	-146.51	-144.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982.35	-373,502.92	2,072.9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0,948.71	145,923.65	557,392.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9,994,189.86	11,272,542.72	12,787,865.74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存款利息净收入	1,094,975.28	2,009,579.18	789,646.63
政府补助	1,060,801.89	953,940.00	4,216,786.00
保证金	23,579,400.10	3,858,302.12	1,347,090.84
其他	1,809,511.34	936,723.76	289,351.83
合计	27,544,688.61	7,758,545.06	6,642,875.3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市场推广费	21,344,302.59	9,823,640.09	8,641,329.46
检测费	3,735,459.00	4,751,086.84	3,064,371.04
业务招待费	7,174,102.11	4,620,453.81	6,594,074.70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运输费	4,808,048.43	4,774,069.34	7,031,364.48
差旅费	3,871,435.64	2,434,460.28	2,933,295.06
办公费	1,944,584.17	2,431,978.25	1,577,648.84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434,375.44	961,719.61	720,168.26
车辆费	2,810,407.10	1,483,049.91	2,345,039.45
保证金、备用金等	14,653,291.27	7,098,649.05	858,220.32
研发费用	2,374,777.45	424,188.84	4,212,649.33
其他	4,222,279.83	3,825,541.15	1,335,301.50
<b>合计</b>	<b>68,373,063.03</b>	<b>42,628,837.17</b>	<b>39,313,462.44</b>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14,434,032.26	65,395,913.92	68,735,766.7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050,233.38	5,608,291.04	18,445,433.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75,214.44	6,145,455.40	5,927,287.89
无形资产摊销	149,919.60	149,919.60	184,107.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78,249.42	203.29	519,410.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0,749.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524,660.75	-1,723,536.29	-6,867,056.2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309,047.18	-27,920,450.75	-13,460,560.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9,944,007.34	-43,540,862.98	-61,079,415.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84,812,577.30	21,631,538.57	38,001,472.81
其他	-2,015,576.97	-2,161,44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85,609.66	22,258,943.77	48,788,782.57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7,328,461.30	209,751,191.57	189,628,898.3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09,751,191.57	189,628,898.36	156,073,988.55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77,269.73	20,122,293.21	33,554,909.81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现金	247,328,461.30	209,751,191.57	189,628,898.36
其中: 库存现金	31,983.61	85,155.56	12,609.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7,296,477.69	209,140,909.46	189,091,162.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25,126.55	525,126.55	525,126.55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328,461.30	209,751,191.57	189,628,898.3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2016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震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建筑工程设计、咨询; 工程监理	100.00		设立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相关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对信用额度进行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关系

#### 1. 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 (1) 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A.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涛。

##### (2) 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 A. 母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报告年末	北京华创三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2018年12月31日	27.5987%	
2017年12月31日	27.5987%	
2016年12月31日	27.5987%	
2015年12月31日	27.5987%	

###### B. 李涛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报告年末	李涛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2018年12月31日	27.5987%	27.5987%
2017年12月31日	26.3206%	27.5987%
2016年12月31日	26.3206%	27.5987%
2015年12月31日	26.3206%	27.5987%

#### 2. 子公司

##### (1) 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云南震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昆明市	建筑工程设计、咨询;工程监理	李涛	915340010913020542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子公司名称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金额
云南震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3) 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或权益及其变化

子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云南震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

(二) 关联交易

无。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或有事项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承诺事项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类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100,000.00	4,533,600.00
应收账款	232,907,970.66	148,040,020.28
合计	233,007,970.66	152,573,620.28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应收票据

①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4,533,600.00
合计	100,000.00	4,533,600.00

② 期末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③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④ 期末无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①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43,604.38	5.24	14,093,604.38	98.26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704,438.16	93.78	24,046,467.50	9.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7,705.93	0.98	2,687,705.93	100.00
合计	273,735,748.47	100.00	40,827,777.81	14.92

续上表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93,604.38	7.44	10,970,942.50	83.15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938,786.55	91.38	16,151,428.15	9.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0,144.95	1.18	2,060,144.95	98.56
合计	177,222,535.88	100.00	29,182,515.60	16.47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②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80,295.00	1,980,295.00	5年以上	100	注1
寻甸瑞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9,540.78	2,509,540.78	5年以上	100	注2
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	4,104,078.00	4,104,078.00	5年以上	100	注3
云南中渊高速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499,690.60	4,499,690.60	2-3年, 4-5年	100	注4
中铁六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00	1,000,000.00	1-3年	80%	注5
<b>合计</b>	<b>14,343,604.38</b>	<b>14,093,604.38</b>	—	—	—

注 1: 四川省西昌市人民法院在 2016 年 10 月 14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6) 川 3401 民初 3796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11 月 14 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200,000.00 元; 剩余货款 2,180,295.00 元及利息 600,000.00 元共计 2,780,295.00 元在 2017 年 1 月 20 日前给付完毕, 第一笔给付义务若被告逾期不付, 原告可申请本案全部给付义务的执行并由被告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第三人张弛自愿对以上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7 年 1 月 4 日, 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第三人张弛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 100,000.00 元; 2017 年 12 月 29 日, 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第三人赖雪姣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 200,000.00 元; 2018 年 4 月 28 日, 西昌恒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第三人赖雪姣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 100,000.00 元; 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1,980,295.00 元。

注 2: 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 2017 年 7 月 31 日下发的民事判决书 (2017) 云 0111 民初 649 号判决结果如下: 被告寻甸瑞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2,509,540.78 元;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寻甸瑞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 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2,509,540.78 元。

注 3: 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 2017 年 8 月 3 日下发的民事判决书 (2017) 云 0111 民初 650 号判决结果如下: 被告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4,996,512.20 元, 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付相应款项自 2013 年 12 月 30 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 2014 年 2 月收到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支付的寻甸游泳馆及体育商务中心项目预付款 893,296.00 元, 与拖欠货款 4,996,512.20 元对抵后应收账款的余额为 4,104,078.00 元; 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云南瑞麟置业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 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 4,104,078.00 元。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4: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2016年12月14日收到本公司诉讼云南中洲高速公路养护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4,499,690.60元的立案材料。2017年8月4日提交了撤诉申请,待后期取得验收资料,达到收款条件后再诉讼。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4,499,690.60元。

注5: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人民法院在2018年11月29日收到本公司诉讼中铁六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1,250,000.00元的立案材料。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按照应收中铁六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的余额的80%计提减值1,000,000.00元。

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7,932,780.91	69.32	8,896,639.05	118,704,873.58	73.31	5,935,243.68
1-2年	53,281,871.47	20.76	5,328,187.15	16,708,542.03	10.32	1,670,854.20
2-3年	9,813,737.25	3.82	1,962,747.45	13,413,145.52	8.28	2,682,629.10
3-4年	7,933,620.22	3.09	2,380,086.07	9,821,402.02	6.06	2,946,420.61
4-5年	4,527,241.07	1.76	2,263,620.54	749,085.69	0.46	374,542.85
5年以上	3,215,187.24	1.25	3,215,187.24	2,541,737.71	1.57	2,541,737.71
合计	256,704,438.16	—	24,046,467.50	161,938,786.55	—	16,151,428.15

④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南祺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6,500.00	176,500.00	2-3年	100	注6
黄康有	138,000.00	138,000.00	2-3年	100	注7
海南钜元实业有限公司	117,000.00	117,000.00	2-3年	100	注8
云南元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46,275.00	346,275.00	2-3年	100	注9
四川省聚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4-5年	100	注10
昆明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6,982.35	516,982.35	1年以内,5年以上	100	注11
临沧博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7,741.60	87,741.60	3-4年	100	注12
云南润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29,668.00	329,668.00	2-3年	100	注13
昭通市旺城建筑工程公司	50,000.00	50,000.00	4-5年	100	注14
云南省勤丰建筑经营有限公司	9,700.00	9,700.00	4-5年	100	注15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楚雄州华崑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1,920.00	21,920.00	4-5年	100	注16
广西裕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274.98	57,274.98	2-3年	100	注17
郑景荣	40,000.00	40,000.00	3-4年	100	注18
湖南大胜集团有限公司	572,500.00	572,500.00	3-4年	100	注19
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	64,144.00	64,144.00	4-5年	100	注20
合计	2,687,705.93	2,687,705.93	—	—	—

注6: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6月5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7)云0111民初4482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海南祺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2017年6月8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150,000.00元; 在2017年9月30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176,500.00元。海南祺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仅在2017年1月4日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150,000.00元, 剩余款项未按期支付; 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176,500.00元。

注7: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6月16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7)云0111民初4153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黄康有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68,000.00元, 对所欠货款分三次支付给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50,000.00元, 在2017年8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50,000.00元, 在2017年10月15日前支付拖欠货款68,000.00元; 2017年12月, 黄康有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20,000.00元。2018年6月22日, 黄康有支付给本公司货款10,000.00元。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138,000.00元。

注8: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11月24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7)云0111民初9033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海南钜元实业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47,000.00元, 对所欠货款在2018年3月30日前支付。2018年6月23日, 海南钜元实业有限公司委托第三人伍海燕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30,000.00元。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117,000.00元。

注9: 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1月11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7)云0502民初5266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云南元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13,300.00元, 对所欠货款2018年4月12日前支付。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云南元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 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 全额计提减值113,300.00元。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人民法院在2018年1月11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7)云0502民初5267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云南元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232,975.00元, 对所欠货款2018年4月12日前支付。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云南元联建筑工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程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232,975.00元。

注10: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8月28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8)川34民终1133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四川省聚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60,000.00元,对所欠款项在四川省聚鑫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收到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后四个月内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160,000.00元。

注11: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2月28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8)云0111民初668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昆明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42,672.75元,对所欠货款在2018年12月31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142,672.75元。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2月28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8)云0111民初669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昆明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86,907.00元,对所欠货款在2018年12月31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186,907.00元。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2月28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8)云0111民初670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昆明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87,402.60元,对所欠货款在2018年12月31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187,402.60元。

注12: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3月13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8)云0111民初2093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临沧博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167,741.60元,对所欠货款分三次支付给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4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50,000.00元,在2018年5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50,000.00元,在2018年6月30日前支付拖欠货款67,741.60元。2018年4月24日,临沧博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李红群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50,000.00元;2018年4月24日,临沧博超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凤庆县红群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30,000.00元;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87,741.60元。

注13: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3月29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8)云0111民初2092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云南润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329,668.00元,对所欠货款在2019年1月31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329,668.00元。

注14: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2018年10月11日下发的民事判决书(2018)云0111民初4816号判决结果如下:被告昭通市旺城建筑工程公司承认欠云南震安减震科

##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50,000.00 元,对所欠货款在 2018 年 10 月 21 日前一次性支付。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50,000.00 元。

注 15: 云南省勤丰建筑经营有限公司未支付的尾款 9,700.00 元已过诉讼时效,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可能性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9,700.00 元。

注 16: 楚雄州华崑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未支付的尾款 21,920.00 元已过诉讼时效,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可能性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21,920.00 元。

注 17: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2018)云 0111 民初 6397 号调解结果如下:被告广西裕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11 月 30 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57,274.98 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广西裕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货款,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57,274.98 元。

注 18: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 2018 年 11 月 20 日收到本公司诉讼郑景荣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40,000.00 元的立案材料。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40,000.00 元。

注 19: 云南省昆明市宜良县人民法院在 2018 年 11 月 21 日收到本公司诉讼湖南大胜集团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572,500.00 元的立案材料。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572,500.00 元。

注 20: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18)云 0111 民特 879 号裁定结果如下:被告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在 2019 年 3 月 31 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20,272.00 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支付的货款,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20,272.00 元。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18)云 0111 民特 878 号裁定结果如下:被告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在 2019 年 2 月 28 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30,480.00 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支付的货款,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30,480.00 元。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18)云 0111 民特 877 号裁定结果如下:被告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在 2019 年 1 月 31 日前向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 13,392.00 元。截止审计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尚未收到通海县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第二十六队支付的货款,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收回的可能较小,全额计提减值 13,392.00 元。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⑤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5,235.3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剑川县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隔震支座销售款	8,775.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决议	否
云南鸣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隔震支座销售款	26,460.35	已过诉讼时效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35,235.35			

注 21: 云南省剑川县人民法院在 2015 年 12 月 23 日下发的民事判决书 (2015) 剑民初字第 365 号判决如下: 被告剑川县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保金人民币 64,445.00 元及利息 (利息计算方式为: 以人民币 64,445.00 元为本金,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人民币贷款利率计算, 从 2014 年 4 月 24 日起至本判决限定的付款期限届满之日止), 被告湖南省花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7 年 5 月 15 日, 剑川县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王炫节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 25,670.00 元; 2017 年 7 月 25 日, 剑川县剑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王炫节支付给了本公司货款 30,000.00 元。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 8,685.00 元无法收回, 依照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决议进行核销。

注 22: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在 2017 年 7 月 10 日下发的民事调解书 (2017) 云 0111 民初 4151 号调解结果如下: 被告云南鸣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支付的质保金 26,460.35 元已过诉讼时效, 驳回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请求。本公司判断应收账款余额 26,460.35 元无法收回, 依照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决议进行核销。

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含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⑦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725,476.96	1 年以内	13.68	1,886,273.85
	3,938,046.09	1-2 年	1.43	393,804.61
	231,545.92	2-3 年	0.08	46,309.18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165,429.13	4-5年	0.06	82,714.57
	517,200.00	5年以上	0.19	517,200.00
小计	42,577,698.10		15.44	2,926,302.21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789,787.92	1年以内	6.45	889,489.40
	3,069,037.00	1-2年	1.11	306,903.70
	3,300,000.00	3-4年	1.20	990,000.00
小计	24,158,824.92		8.76	2,186,393.10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1,678,051.27	1年以内	4.24	583,902.56
临沂金锣糖尿病康复医院	9,692,690.98	1年以内	3.51	484,634.55
	1,154,932.62	1-2年	0.42	115,493.26
小计	10,847,623.60		3.93	600,127.81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167,250.82	1年以内	1.15	158,362.54
	6,794,562.26	1-2年	2.46	679,456.23
小计	9,961,813.08		3.61	837,818.77
<b>合计</b>	<b>99,224,010.97</b>		<b>35.98</b>	<b>7,134,544.45</b>

注：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2月注销）及其下属的云南建投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公司、云南建投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七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九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五建设有限公司、西南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余额合计。

⑧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关联方应收账款。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71,452.75	100.00	1,033,925.96	14.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7,171,452.75</b>	<b>—</b>	<b>1,033,925.96</b>	<b>—</b>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上表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19,072.16	100.00	628,954.79	14.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4,419,072.16</b>	<b>—</b>	<b>628,954.79</b>	<b>—</b>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4,105,429.96	57.25	205,271.50	2,224,221.52	50.34	111,211.07
1-2年	894,772.15	12.48	89,477.22	233,987.25	5.29	23,398.73
2-3年	214,087.25	2.99	42,817.45	1,694,648.00	38.35	338,929.60
3-4年	1,694,148.00	23.62	508,244.40	153,000.00	3.46	45,900.00
4-5年	149,800.00	2.09	74,900.00	7,400.00	0.17	3,700.00
5年以上	113,215.39	1.58	113,215.39	105,815.39	2.39	105,815.39
<b>合计</b>	<b>7,171,452.75</b>	<b>—</b>	<b>1,033,925.96</b>	<b>4,419,072.16</b>	<b>—</b>	<b>628,954.79</b>

(3)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2018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含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上市发行费用	4,445,283.06	1,709,434.00
押金或保证金	2,041,711.30	2,391,353.30
员工社保或备用金	466,029.37	204,183.77
其他	218,429.02	114,101.09
<b>合计</b>	<b>7,171,452.75</b>	<b>4,419,072.16</b>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6) 2018年12月31日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比例(%)	性质或内容
上市发行费	2,735,849.06	1年以内	38.15	上市发行费
	566,037.75	1-2年	7.89	
	188,679.25	2-3年	2.63	
	954,717.00	3-4年	13.31	
海南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80,000.00	3-4年	9.48	保证金
大厂回族自治县中基首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	1年以内	4.18	保证金
云南省抗震防震(恢复重建)办公室	240,000.00	1-2年	3.35	保证金
中国寰球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1年以内	2.79	保证金
合计	5,865,283.06		81.79	

(7)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云南震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其他业务	254,334.37	268,261.64	352,427.88	146,026.32	346,930.44	288,400.69
合计	459,337,446.21	202,700,372.03	269,519,526.23	118,265,578.36	298,234,838.74	114,544,775.57

(2) 主营业务(按行业)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隔震产品生产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合计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3)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隔震支座	365,679,796.37	155,310,747.55	232,082,323.00	100,229,441.70	276,493,993.20	107,856,027.79
弹性滑移支座	4,287,037.18	467,325.56	2,232,018.76	1,069,328.97	14,210,417.09	3,082,304.44
消能阻尼器	88,991,849.93	46,448,164.76	27,678,143.76	11,929,369.23	4,169,729.92	1,695,058.08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公路桥梁支座	98,498.22	154,104.64	5,489,439.25	4,348,721.05	2,767,919.58	1,589,233.89
其他	25,930.14	51,767.88	1,685,173.58	542,691.09	245,848.51	33,750.68
合计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4) 主营业务(按地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云南省内	391,325,216.83	174,285,628.76	152,088,165.78	66,171,259.99	163,615,617.47	65,246,440.23
云南省外	67,757,895.01	28,146,481.63	117,078,932.57	51,948,292.05	134,272,290.83	49,009,934.65
合计	459,083,111.84	202,432,110.39	269,167,098.35	118,119,552.04	297,887,908.30	114,256,374.88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公司前5名客户

客户名称	2018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2,692,872.32	24.53
云南省设计院集团	19,261,679.46	4.19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15,488.41	3.33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14,394,871.79	3.13
永胜县玉林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131,804.63	1.99
合计	170,796,716.61	37.18

注: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七建设有限公司宣威分公司、云南建投第九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五建设有限公司的销售合计。

续表(公司前5名客户)

客户名称	2017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5,918,429.30	9.62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9,757,926.79	7.33
临沂金锣糖尿病康复医院	14,894,331.64	5.5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13,768,056.41	5.11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53,391.13	4.32
合计	85,992,135.27	31.91

注: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2月注销)及其下属的云南建投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九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合计。

续表(公司前5名客户)

客户名称	2016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9,121,752.98	36.63
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395,826.75	4.83
昆明市社会福利院	10,442,222.19	3.51
云南景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033,211.11	2.36
贵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732,136.60	1.59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客户名称	2016年度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合计	145,725,149.63	48.92

注 1: 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的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公司、云南建投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七建设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建设有限公司、西南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建投第十七建设有限公司等的销售合计(云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部分下属公司已更名,此处披露的均为更名后的公司名称)。

注 2: 贵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是指公司对贵州建工集团第八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贵州建工集团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分公司的销售合计。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7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合计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14,432,009.09	65,393,276.71	68,733,165.2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050,233.38	5,608,291.04	18,445,433.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75,214.44	6,145,455.40	5,927,287.89
无形资产摊销	149,919.60	149,919.60	184,107.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78,249.42	203.29	519,410.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0,749.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524,660.75	-1,723,536.29	-6,867,056.2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309,047.18	-27,920,450.75	-13,460,560.96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89,944,007.34	-43,540,862.98	-61,079,415.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84,812,645.53	21,631,534.61	38,001,518.50
其他	-2,015,576.97	-2,161,44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83,654.72	22,256,302.60	48,786,226.70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246,318,227.23	208,742,912.44	188,623,260.40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08,742,912.44	188,623,260.40	155,070,906.46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575,314.79	20,119,652.04	33,552,353.94

十七、财务报表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19年1月24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249.42	-203.29	-519,410.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60,801.89	953,940.00	1,379,636.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21,324.50	1,326,081.47	1,638,413.7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92,294.60	1,276,710.9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4,478.59	260,062.81	7,168.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现财收益、股份支付）			
小计	5,140,650.16	3,816,591.91	2,505,808.16

云南震安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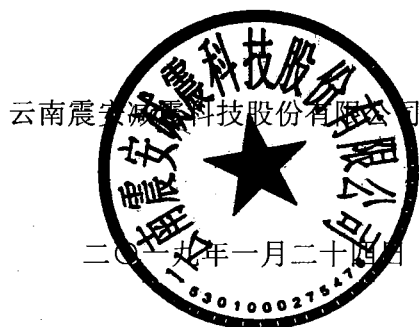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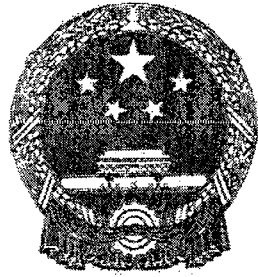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减: 所得税影响额	771,097.52	572,488.79	375,871.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369,552.64	3,244,103.12	2,129,936.9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8年度	22.7482	1.9072	1.9072
	2017年度	15.8293	1.0899	1.0899
	2016年度	19.8620	1.1456	1.1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8年度	21.8796	1.8344	1.8344
	2017年度	15.0441	1.0359	1.0359
	2016年度	19.2466	1.1101	1.1101





# 营业执照

(副本) (3-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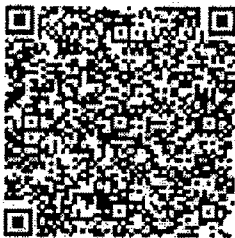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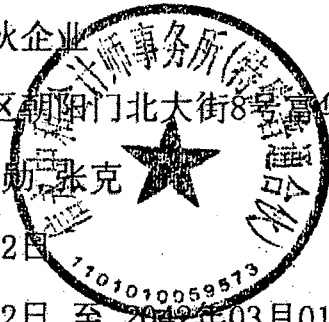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 叶韶勋, 张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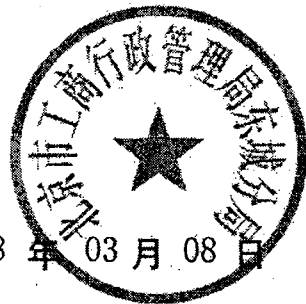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至2042年03月0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8年06月30日;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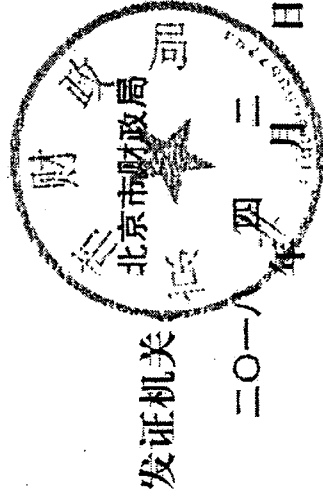
2018年03月08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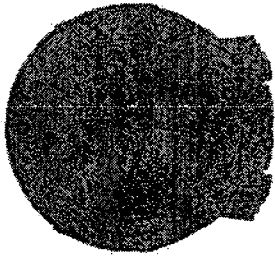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01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 叶韶勋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  
8层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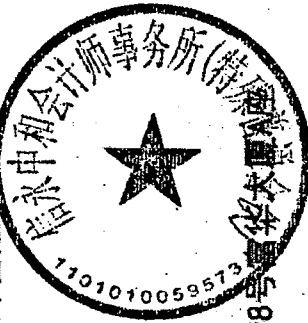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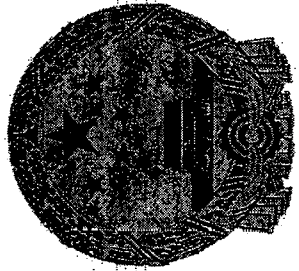
11010136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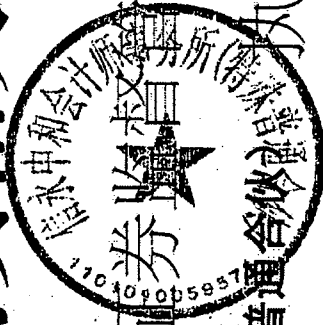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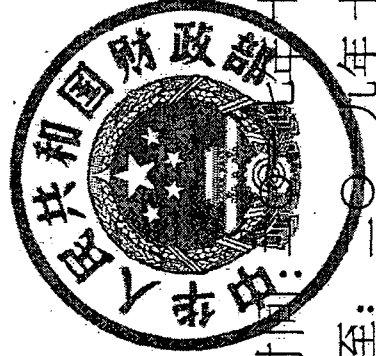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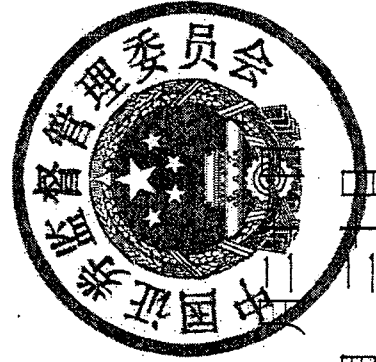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8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张克



证书号：16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日



证书编号: 530100010020  
 No.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Yunnan 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4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月 年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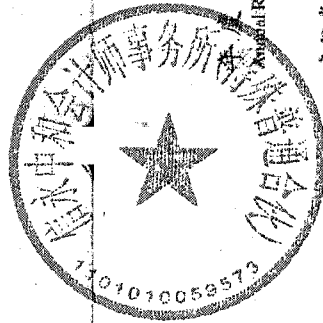
张为(530100010020)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为(530100010020)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为(530100010020)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为  
 Full name: Zhang We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1-05-16  
 Date of birth: 1971-05-16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Working unit: Zhongyong and Hezhong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Kunming Branch  
 身份证号码: 530111710516001  
 Identity card No.: 530111710516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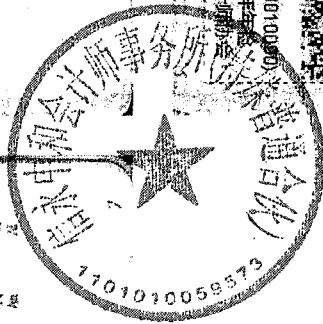


姓名: 李彩虹  
 Full name: 李彩虹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4-09-12  
 Date of Birth: 1974-09-12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身份证号码: 530102197409122446  
 Identity card No.: 53010219740912244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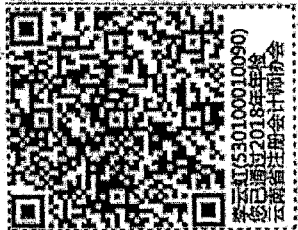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530100010090  
 No. of Certificate: 530100010090  
 批准注册协会: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 云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 年 10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0 月 10 日

